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仅用于工业上

新癸酸乙烯基酯(又名叔碳酸乙烯酯)

第一部分 物质或化合物和供应商的资料

产品名称: 新癸酸乙烯酯 (又名叔碳酸乙烯酯)

产品类型: 乙烯基酯

产品用途: 工业用

供 应 商: 江西元道分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中国江西永修云山经济开发星火工业园

联系电话: 0792-3053111

第二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化 学 名: 无资料

CAS 号: 51000-52-3

EC 号: 256-905-8

重 量 %: 100%

第三部分 危险性概述

危险性类别: 危害水生环境—急性危险-类别 1

危害水生环境—长期危险-类别 1

化学品分类和标记全球协调体系(GHS)标签要素

象 形 图:



信 号 词: 警告！

危险说明: 对水生生物毒性极大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对人健康没有明显危险。

预防措施: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事故响应: 收集溢出物。

环境危害: 对水生生物毒性极大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急救措施的描述

吸 入: 将患者转移到空气新鲜处，休息，保持利于呼吸的体位。如沒有呼吸，呼吸不规则或呼吸停止，由受过训练的人员进行人工呼吸或给氧，如有害的健康影响持续存在或加重，应寻求医疗救治如失去知觉，应置于恢复体位并立即寻求医疗救治。

皮肤接触: 用大量水冲洗受污染的皮肤，脱去受污染的衣服和鞋子。如果出现症状，寻求医疗救护。

眼睛接触: 立即用大量水冲洗眼睛，并不时提起上下眼睑。检查和取出任何隐形眼镜，连续冲洗至少十分钟。如果感到疼痛或不适，请就医治疗。

吞 咽: 用水冲洗口腔，将患者转移到空气新鲜处，休息，保持利于呼吸的体位。如物质已被吞下且患者保持清醒可饮少量水，如患者感到恶心就应停止，因为呕吐会有危险。禁止催吐，除非有专业医疗人士指导。如发生呕吐，应保持头部朝下以避免呕吐物进入肺部。如有害的健康影响持续存在或加重，应寻求医疗救治。切勿给失去意识者任何口服物，如失去知觉，应置于恢复体位并立即寻求医疗教治。

必要时注明应立即就医及所需的特殊治疗

对医生的特别提示: 对症处理如果被大量摄入或吸入，立即联系中毒处置专家。

急 救 人 员 防 护: 如果有任何人身危险或尚未接受适当培训时，不可采取行动。如使用嘴对嘴呼吸方法进行救助，可能会对救助者造成危险。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适宜的灭火媒介物: 使用水雾、泡沫、干粉或二氧化碳。不要用喷嘴中的水，将会浮起并在水表面上再次被点燃。

灭火过程中的危险: 警告。可燃。暴露于火源强热的容器应该用水冷却以防蒸汽压力集结导致容器破裂。直接与火焰接触的容器部分要用大量的水来冷却以防容器结构弱化。用水来冷却暴露于火源的容器。

注意事项及防护措施: 如有火灾，撤离所有人员离开灾区及邻近处，以迅速隔离现场，何人身危险或尚未接受适当培训时，不可采取行动。

消防员特别保护设备: 没有全套的消防服不要进入狭窄的火灾区域（带护面的头盔，消防服上衣，手套和橡胶靴），包括一个正压的整套独立携气式呼吸装置。

第六部分 泄露应急处理

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

非应急人: 如果有任何人身危险或尚未接受适当培训时, 不可采取行动。疏散周围区域, 防止无关人员和无防护的人员进入。

应急人: 如需穿戴特殊的服装来处理泄漏物, 请参考第八部分关于合适的和不合适的物料的信息。参见“非紧急反应人员”部分的信息。

环境保护措施: 避免溢出物扩散和流走, 避免溢出物接触进入土壤、河流、下水道和污水管道。

如产品已经导致环境污染(下水道, 水道, 土壤或空气), 请通知有关当局。如大量释放可危害环境, 收集溢出物。

抑制和清洁的方法和材料

小量泄漏: 若无危险, 阻止泄漏, 将容器移离泄漏区域。如果溶于水, 用水稀释并抹除。相应的, 如果不溶于水, 用一种惰性的干燥物料吸收并置于合适的废弃处置容器中。经由特许的废弃品处理合同商处置。

大量泄漏: 若无危险, 阻止泄漏, 将容器移离泄漏区域。从上风向接近泄漏物。防止进入下水道、水道、地下室或密闭区域。将溅出物冲洗至废水处理工厂或者依照下述方法处理。用不燃吸收剂如沙、土、蛭石、硅藻土来控制收集泄漏物, 并装在容器内, 以根据当地的法规要求处理(参阅第十三部分)。经由特许的废弃品处理合同商处置。

第七部分 搬运与储存

安全搬运的防范措施

防护措施: 穿戴适当的个人防护设备(参阅第八部分)。禁止食入, 避免接触眼睛、皮肤及衣物, 避免吸入蒸气或烟雾,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保持在原装容器或已批准的由相容的材料制成的代替品中, 不使用时容器保持密闭。

职业卫生建议: 应当禁止在本物质的处理、储存和加工区域饮食和抽烟。工作人员应在饮食和抽烟之前洗手。进入饮食区域前, 脱去污染的衣物和防护装备。参见第八部分的卫生防护措施的其他信息。

安全存储的条件: 按照当地法规要求来储存。储存于原装容器中, 防止直接光照置于干燥、凉爽和通风良好的区域, 远离禁忌物(见第十部分)、食品和饮料。使用容器前, 保持容器关紧与密封。已开封的容器必须小心地再封好, 并保持直立以防止漏出。请勿储存在未加标签的容器中。使用恰当的防泄漏系统以防止环境污染。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人防护

控制参数

监测程序: 如产品含有具有接触限值的组份, 应监测个人, 工作场所的大气或生物环境以测定通风或其它控措施的有效性和/或运用呼吸保护装备的必要性

工程控制: 特殊通风要求。良好的全面通风应当足以控制工人工作环境的空气传播污染物含量。本产品如含有具有接触限制值的成份, 请使用隔离设备, 局部通风系统, 或者其它工艺控制方法以确保工人在低于建议或法定限制值的环境中工作。

环境接触控制: 应检测由通风或工作过程装备的排放物以保证它们满足环境保护法规的要求。在某些情况下, 为了将排放物减至能接受的含量, 有必要改装烟雾洗涤器, 过滤器或过程装备。

个人保护措施

卫生措施: 接触化学物质后, 在饭前、吸烟前、入厕前和工作结束后要彻底清洗手、前臂和脸。采用适当的技术移除可能已遭污染的衣物, 污染的衣物重新使用前需清洗, 确保洗眼台和安全淋浴室靠近工作处。

眼暗和面部防护: 若风险评估结果表明必须避免暴在液体飞溅物、水雾、气体或粉尘下, 请配带符合标准的安全眼镜。如果可能发生接触, 应穿戴以下防护装备, 除非评估结果表明需要更高程度的防护带有侧罩的安全防护眼镜。

手 防 护: 若风险评估结果表明是必要的, 在接触化学产品时, 请始终配带符合标准的抗化学腐蚀, 不渗透的手套。考虑手套制造商指定的参数, 在使用过程中检查手套是否仍然保持其防护性能

身 体 防 护: 个人防护用品的选择应以执行工作种类和所冒风险为根据, 并且须得到专业人员的核准。

呼吸系 统 防 护: 由于存在暴露的危险和可能性, 请选择符合适当标准或认证的呼吸器。呼吸器必须按照呼吸防护计划使用, 并确保正确的装配、训练以及其他重要方面的使用。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形 态: 液体

颜 色: 无色

气 味: 酯味

熔 点: <-73.5 °C(<-100.3 °F)

沸 点: 212 °C(414 °F)

闪 点: 94 °C(201 °F)(PMCC/ASTM D93)

自燃温度: 267-279 °C(513-534 °F)

蒸汽压力: 38.6 Pa @ 20 °C(68 °F)

相对密度: 0.8793

密 度: 在 20° C(68° F)时典型 880 kg/m³

相对蒸汽密度: 6.8

分配系数 (正辛醇/水): log Pow : 4.9

水 溶 性: 7-12 mg/L

运动黏度: 在 20 °C(68 °F)时 2.2 mm²/s

分子量 (平均重量-Mw): 198

第十部分 稳定性/反应性

活 动 性: 正常条件下稳定。

稳 定 性: 本产品稳定。

危 险 反 应: 在正常状态下储存与使用不会发生危险化学反应。

应避 免 的 条件: 没有具体数据。

禁 配 物: 没有具体数据。

危险的分解产物: 在通常的储存和使用条件下, 不会产生危险的分解产物。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资料

急性口服毒性: LD₅₀>8,850 mg/kg (大鼠) 低毒性 , LD₅₀>2000mg/kg

急性经皮毒性: LD₅₀>3,540 mg/kg (大鼠) 低毒性 , LD₅₀>2000mg/kg

急性吸入毒性: LD₅₀>2,600 mg/m³ (大鼠) 低毒性 , LC₅₀>5mg/l

慢性健康危险

眼 部 刺 激: 无。

皮 肤 刺 激: 预计有轻微刺激。

致 敏 性: 非皮肤致敏物。

反复剂量毒性: 反复暴露不会引发显著毒性作用。

诱 变 性: 非诱导有机体突变的物质。

对 人 影 响: 长期和反复的暴露可能导致皮肤炎。

评估基础: 该资料以产品数据为基础。

潜在健康影响

皮肤: 对皮肤有轻微刺激。

眼部: 预计不会对眼部产生刺激，但在高温条件下释放的蒸汽会导致疼痛。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资料

消除信息（持续性和降解性）

生物降解性: 本质上非降解性。

生物累积性: 有生物累积可能。

生态毒性作用

对鱼的毒性: 毒性强， $LC/EC/IC_{50} \leq 1\text{mg/L}$

对藻类毒性: 有毒， $1 < LC/EC/IC_{50} \leq 10\text{mg/L}$

急性毒性---无脊椎动物: 毒性强， $LC/EC/IC_{50} \leq 1\text{mg/L}$

污水处理: 预计几乎无毒， $LC/EC/IC_{50} > 100\text{mg/L}$

评估基础: 该提供的资料是以产品数据和以及类似产品的成分和毒物学数据为基础的。

其他环境有害作用: 没有明显的已知作用或严重危险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处置方法: 应尽可能避免或减少废物的产生。产品、溶液和其副产品的处置应符合环境保护、废弃物处理法规和当地相关法规的要求。经由特许的废弃物处理合同商处理剩余物与非再生产品。废物不应未经处置就排入下水道，除非完全符合所有管辖权内主管机构的要求。包装废弃物应回收，仅在回收利用不可行时，才考虑焚烧或填埋。该材料及其容器必须以安全的方式处置。操作处置没有清浩或冲洗的空容器时，应小心处理。空的容器或内衬可能保留一些产品的残余物，避免溢出物扩散和流走，避免溢出物接触进入土壤、河流、下水道和污水管道。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IMDG 国际海上危险货物运输规则:

UN-编码	3082
等级	9

包装类别	III
品名包含	环境危险物质, 液体, 新癸酸乙烯酯

IATA 国际空运协会:

UN - 编码	3082
等级	9
包装类别	III
品名包含	环境危险物质, 液体, 新癸酸乙烯酯

PG*包装类别

环境危害

对环境有害的和/或海洋污染物: 是的。

运输注意事项: 在用户场地内运输时, 运输时始终采用密封的容器并保持直立固定。应确定运输人员明白在发生事故或发生泄漏时应采取的措施。

根据 MARPOL 的附录 II 和 IBC 准则按散装运输

———— 第十五部分 规章资料 ————

本国法规

下列条例、法规和标准, 对化学产品的使用、操作、储存、运输、分类和标示等方面均作了规定。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

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劳动保护条例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内容和项目顺序 (GB/T 16483)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 (GB 15258)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 (GB 30000.2-GB 30000.29)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GB 13690)

危险货物品名表(GB 12268)

危险货物分类和品名编号(GB 6944)

危险货物包装标志(GB 190)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

遵守适用的环境保护和废物处置法规处理和处置废物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IECSC): 所有组分都列出或被豁免。

国际法规

AICS (澳洲化学物质名录) :	所有组分都列出或被豁免
DSL (加拿大国内物质目录) :	所有组分都列出或被豁免
ENCS (JP) (日本现有和新化学物质) :	所有组分都列出或被豁免
TSCA (美国有毒物质控制法案) :	所有组分都列出或被豁免
新西兰化学品名录(NZTOC)	所有组分都列出或被豁免
KECI (KR) (韩国现有化学品名录) :	所有组分都列出或被豁免
PICCS (PH) (菲律宾化学品和化学物质名录) :	所有组分都列出或被豁免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本安全数据表所提供的资料只是就其出版日时我们的知识，信息和信念来保证其正确性。本信息仅作为安全搬运，使用，加工，储存，运输，处理，泄露的指导，不被认为是一种保证书或质量规格。该资料仅与指明的具体物质有关，除非在正文里明确说明，对于该物质与任何其它物质的合并使用或在任何工艺中未必有效。